

常州匠心独具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常州匠心独具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8月15日（星期一）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担保决策制度〉的议案》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之规定，结合《公司章程》的修订及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对相关治理制度进行修订，本次修订的制度具体如下：

序号	制度名称	备注	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1	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	修订	是
2	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	修订	是
3	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	修订	是
4	《对外担保决策制度》	修订	是

上述制度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、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上述制度修订后的全文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。

特此公告。

常州匠心独具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年8月16日